

阴阳、五行与数术之书在古籍 分类中的同异分合

杨晏平

郑樵在《通志·校讎略·编次必谨类例论》一书中说：“学之不专者为书之不明也，书之不明者为类例之不分也…士卒之亡者由部伍之法不明也，书籍之亡者由类例之法不分也。类例分则百家九流各有条理，虽亡而不能亡也。”千百年来我国古籍分类的原则、方法不断发展，从六分、五分、七分到四分，先后产生了《七略》、《汉书·艺文志》、《隋书·经籍志》、《明史·艺文志》及私家的《郡斋读书志》、《遂初堂书目》、《直斋书录解题》等具有典型意义的古籍分类目录，更有集“四分法”之大成的《四库全书总目》。今天我们如何看待古籍分类？怎样在浩如烟海的古籍与人们的特定需求之间架起一座桥梁？是否需要古籍分类做些变革都是相关领域关注的课题。在此，就子部中阴阳五行与数术有关问题谈些不成熟的意见。古籍分类部居的变化说明不同时代对学术发展的认识，至于本文将要讨论的类目则反映了迷信与科学相互消长的过程。各类目的内涵及所著录的书目，下与民间生活息息相关，上与国策大略的指导思想密不可分。更体现了古代人与自然之关系的认识，对于阴阳、五行与数术类文献不应以简单的卜筮、迷信视之。

一、阴阳、五行与数术释义

1. 阴阳与五行

“阴阳”之说由来已久。“阴”本意指水之南或山之北，“阳”则反之。古代以阴阳解释万物化生之理。后泛指宇宙间贯通人与事物的两大对立面，如天地、日月、昼夜、君臣、寒暑、男女、雷电与雨雪、春夏与秋冬等；又指研究有关日、月等天体运行规律的学问，等等。“阴阳”在我国早期的经书《诗》、《书》、《易》中偶有出现，而至于《国语》、《左传》之中，有关记载颇为多见，但许多学者对其真伪一直心存疑虑，因此，“阴阳”究竟何时成为一门学科并产生具有一定代表意义的著作，尚无可靠定论。据史料记载，战国时，阴阳家成为九流之一，代表人物有邹衍、邹奭；元世祖至元 28 年，依儒学等例，于诸路开阴阳学；明洪武 17 年设阴阳学官，府、州、县各一人，管理天示、占候、星卜、相宅、选日等事；清沿袭之，俗称阴阳生。

说到五行的确与阴阳学渊源颇深，很难截然分开。正如汉代儒学家董仲舒在《春秋繁露·天地阴阳》中所云“是故明阴阳入出实虚之处，所以观天之志。辨五行之本末顺逆、小大广狭，所以观天道也。”

在我国古代，人们认为水火木金土是构成各种事物的五种最基本的成分，并以此说明宇宙万物的来源及变化，如《孔子家语·五常》所云：“天有五行，水火金木土，分时化育，以成万物。”古代把用五行学说解释人事和宇宙现象的派别称做五行家。五行观念因此深入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，如“五祀”代表祭祀活动中的五种祭礼，“五事”指统治者修身的五件事或决定战争胜负的五种因素，“五则”为衡量事物的五个标准或帝王应恪守的五种准则，“五军”、“五校”、“五旅”、“五阵”、“五间”等等都是有特定含义的古代军事用语。古代阴阳家们把五行作为“五德”，认为历代王

朝分别代表一德，按五行相生或相克之序，交互更替，周而复始，战国末期的邹衍借此形成了“五德终始论”。范文澜先生对此有如下评论：“战国时，邹衍结合五行与阴阳两种思想成为阴阳五行学。它不是简单地结合，而是发展为神秘的德和运。……以德运为出发点，推断自然和社会的命运。属于唯物论的原始五行论、阴阳论，经邹衍改造后，成为唯心论的阴阳五行学，即五德终始论。”这段话表明了五行、阴阳的本质及后来的演化趋势。

2. 数术

“数”的主要含义有：算术、数学；古代六艺“礼、乐、射、御、书、数”之一；历数；天命、命运；顺序、次序等等。

“术”则表示道路、方法、手段、技艺等含义，但“数”与“术”两者也有相通的时候，即特指方术，即星相、卜筮、六壬、奇门遁甲、命相、拆字、起课、堪舆、占候等。

我们的祖先利用所发现的太极、阴阳、五行八卦等宇宙运行的客观规律创造出一些运算方法和理论，这就是最初的“数术”，本意指我国古代关于天文、历法及占卜的学科。刘勰《文心雕龙·才略》说：“于是伎数之士，附以诡术，或说阴阳，或序灾异。”因此，在某种意义上我们可以说阴阳五行是产生数术的基础，也是数术所借助的具体手段。

“数术”从古至今有着自身的演变过程。顾颉刚先生在为陈维辉编著的《中国数术学纲要》作序时指出：“予尝谓科学发端于迷信，……故医学者，所以疗疾也，而始作于巫彭。地理学者，所以认识地形与其生产者也，而集合巫者长期之经历，以成《山海经》，凡山川、矿物、禽兽咸有记载，开科学性记载《禹贡》、《水经注》之端。谶纬者，假托孔子语言以为最高统治者服务者也，其浅薄极彰著。而其于天文、历法则多出于实测，纬观象授时者所不能废。”李零先生在《中国方术考》中也指出：“数术涉及天文、历术、算术、地学和物候学，……。”“数术”的发展充分体现了

科学与迷信的渊源关系。我们可以看到“数术”从产生之初就包含着两方面内容，一是天文、历算，一是命相、占卜，在以后的分类中这样两种基本脉络一直延续下来。只是前者不断朝着自然科学领域发展，而后者古今变化不大。

二、《汉书·艺文志》中的阴阳家与数术略

程千帆、徐有富先生在《校雠广义》一书中论证目录学作用时引用朱一新《无邪堂问答》云：“刘中垒父子成《七略》一书，为后世校雠之祖。班《志》缀其精要以著于篇，后惟郑渔仲、章实斋能窥斯旨，商榷学术，洞彻源流，不独九流诸子，各有精义，即词赋、方剂，亦复小道可观。”阴阳五行与数术是在我国古代特定的历史背景下产生的一类文献，尽管其中多数充满迷信色彩为今天所不取，但作为流传至今的古代文化的一个方面，是我们了解研究当时人类社会生活的重要依据，对这部分典籍的分类进行探究确有必要。

《汉书·艺文志》中有阴阳家类目，位居诸子略的儒家、道家之后，共著录 21 家，369 篇（实际为 20 家 368 篇），该类小序称：“阴阳家者流，盖出于羲和之官。敬顺昊天，历象日月星辰，敬顺民时，此其所长也。及拘者为之，则牵于禁忌，泥于小数，舍人事而任鬼神。”司马谈《论六家要旨》说：“窃观阴阳之术，大祥而众忌讳，使人拘而多所畏。然其序四时之大顺，不可失也。”还说：“夫阴阳四时、八位、十二度、二十四节各有教令，顺之者昌，逆之者不死则亡，未必然也。故曰使人拘而多畏。夫春生夏长，秋收冬藏，此天道之大经也。弗顺，则无以为天下纲纪。故曰：四时之大顺，不可失也。”在解释儒家类目时也强调“儒家者流，盖出于司徒之官，助人君顺阴阳明教化者也。”所以最初“阴阳”本意是告诫人们必须顺应春夏秋冬日月星辰更替的自然规律，尤其要以农事为重，“无违农时”而已。“至于人之行事，有禁有宜，必

择时日而后可动，此乃后世阴阳家传会五行生剋之理，私定吉凶，以欺世惑民者，所宜杜绝而尽废之。”（《汉书艺文志通释》）通过这段文字我们知道，以后的所谓阴阳与《汉书·艺文志》中著录的阴阳家绝非同日而语。其实在《汉书·艺文志》中阴阳家实际分为两类：“凡自成一家言如邹衍之书者，多归入《诸子略》‘阴阳家’，而‘虽有其书而无其人’的实用书籍则归入《数术略》‘五行类’，即所谓‘大阴阳家’与‘小阴阳家’之分”（李零《中国方术》）。自《隋书·经籍志》以后阴阳家基本不见著录，即使“阴阳”也很少作为独立类目出现。仅陈振孙《直斋书录解题》在子部之下第14位恢复阴阳家类，实质不过是一般的“阴阳”而已，正如其小序所说：“自司马氏论九流，其后刘歆《七略》班固《艺文志》皆著阴阳家，而天文、历谱、五行、卜筮、形法之属别为数术略，……而所谓司星子韦三篇，不列于天文而著之阴阳家之首，然则阴阳之与数术亦未有以大异也，不知当时何以别之，岂此论其理彼具其术耶？今《志》所载二十一家之书皆不存，无所考究，而隋唐以来，子部遂缺阴阳一家，至董道藏书志始以星占、五行书为阴阳类。今稍增损之，以时日、禄命、遁甲等备阴阳一家之缺，而其他数术各自为类。”在《四库全书总目》中，“阴阳”与五行合并为三级类目，存目仅有5部55卷。可见此类书之盛衰。

在《汉书·艺文志》中五行书籍作为二级类目归属于数术之略，收31家，652卷，卷数占《汉书·艺文志》著录总数（596家，13269卷）的4.9%。该类小序云：“五行者，五常之形气也。《书》云：‘初一曰五行，次二曰羞用五事。’言进用五事以顺五行也。貌、言、视、听、思心失，而五行之序乱，五星之变作，皆出于律历之数而分为一者也。其法亦起五德始终，推其极则无不至。而小数家因此以为吉凶，而行于世，寤以相乱。”这段话对五行类的基本性质及归入数术略的缘由做了简要介绍。以后至明以

前，多数分类法中，“五行”作为二级类目固定在子部，前后位置基本没有变化。直至《四库全书总目》将五行与阴阳合并成为术数下属的三级类目。

类目的设置首先与学术渊源有关，其次取决于当时该类书籍的数量，至汉代数术类著作不仅自成体系而且已有相当积累，故在《汉书·艺文志》中，作为独立的第一级类目出现，数术略收录达190家2528卷，各家之数居六略之首，卷数占19%，次于六艺略、诸子略。在类目之下分5种下位类，一曰天文——“序二十八宿，步五星日月，以纪吉凶之象。”其内容既包含对星相、天候的观察，也有占验吉凶的占星术的成分；二曰历谱——“序四时之位，正分至之节，会日月五星之辰，以考寒暑杀生之实。”含历书、算经等内容；三曰五行——“五常之刑气也”，涉及较广，有“阴阳五行时令”、“堪舆”、“灾异”、“钟律”、“天一”、“太一”、“刑德”、“盾甲”、“六壬”等；四曰蓍龟——“圣人之所用也”，包括龟卜、筮占，龟卜主要是用龟甲或其他兽骨预测吉凶，筮占是用蓍草占卜，易学即源于此；五曰杂占——“纪百事之象，候善恶之征”，包括除上述之外的其他占卜方法；六曰形法——“大举九州之势以立城郭室舍，形人及六畜骨法之度数，器物之形容，以求其声气贵贱吉凶”，主要是相法，如相宅、相墓等。其数术略小序说：“数术者，皆明堂羲和史卜之职也。”顾实先生认为“此明数术之学，出于古史。则今之江湖医卜星相之流，皆其苗裔也。然其授受，比诸古史世传则又迥异也。”李零先生认为，在《汉书·艺文志》中“‘数术’是以属于‘星算类’占卜的‘天文’、‘历谱’、‘五行’三类排列最前，门派最多，地位最重要；属于‘卜筮类’占卜的‘蓍龟’次之；属于‘杂占类’的占卜和‘厌劾祠禳’类的‘杂占’又次之；属于‘相术类’的‘形法’在最后。两汉盛言灾异，天相预报、天气预报、地震预报和灾情预报同时也是政治预报，当然第一类占卜最吃香。”在历代分类法中，

数术的分类较为稳定，类目名称与先后位置变化不大，只是下位天文、历谱或有分合，或并入他类；其五行、蓍龟、杂占、形法或并为五行一类，或并为二三类。

三、四部分类法中的阴阳、五行与数术

由于阴阳、五行、数术类的渊源关系，有史以来，其分类并不十分明确，有着或多或少的随意性，这点从各分类法中的类目名称可见一二，如数术与术数、数学、算数，五行与天文、历算混为一谈。正如姚名达先生评论《汉书·艺文志》所保存的《七略》分类体系时所说：“其分类之标准不一：……其法草创，前无所承，原无深意。如诸子略既有阴阳，兵书略又有阴阳，种名重复，亦所不嫌。一也。‘阴阳家者流’既‘盖出于羲和之官’，其‘敬顺昊天历象日月星辰，敬授民时’又与数术略之天文、历谱无异；而‘牵于禁忌，泥于小数，舍人事而任鬼神’，亦与数术略之五行、蓍龟、杂占无异；然分列于诸子略，独不入数术略，虽曰虚理有殊于实艺，而强剖一家之学于绝远之域，终属不合分类之原则。二也。”类似情况也可见于其他分类法，如刘宋王俭依《七略》编纂《七志》时，改数术略为阴阳志，纪阴阳图纬；梁阮孝绪《七录》子兵录下设阴阳部，术技录下有天文、纬讖、历算、五行、卜筮、杂占、形法、医经、经方等诸部，其自述分类之旨曰“王（俭）以数术之称，有繁杂之嫌，故改为阴阳；方技之言，事无典据，又改为艺术。窃以阴阳偏有所系，不如数术之该通；术艺则滥六艺与数术，不逮方技之要显；故还依刘氏，各守本名。”这说明阮孝绪仍以刘氏父子对数术、阴阳的理解为准的，故类名、内容著录上颇近似。

《隋志》则基本“近承《七录》，远接《七略》”，“……并子兵、术技二录为子部，删杂艺，并卜筮、杂占、形法入五行。……”其相关部类小序云“天文者，所以察星辰之变而参于政者也。”“历

数者，所以揆天道，察昏明，以定时日，以处百事，以辨三统，以知厄会吉隆终始，穷理尽性而至于命者也。”“五行者，金、木、水、火、土，五常之形气者也。”《汉志》中的蓍龟、杂占、形法同属数术略，在《隋志》中全入“五行”，其中历数兼历法、数学，五行包括卜筮、杂占、相面、相马、相地、游戏；郑樵《通志·艺文略》收古今书目分为12类，天文类第七——分天文、历数、算术3小类18目，五行类第八——分易占、筮占、杂占、阴阳、相法等30小类。凡此种种都表明阴阳、五行与数术的有关著作在类目划分上的确很难把握。前引《直斋》阴阳类小序说明陈振孙对《汉志》以来阴阳家的变化深有感受。尽管他在子部恢复阴阳类门，并随之卜筮和形法两类，并不能改变阴阳五行已流于杂占之术的地位。随着时代发展科学进步，以往的分类不可能反映此类图书的客观情况，直至《四库全书总目》。

《四库全书总目》是四部分类法的集大成者，在许多类目设置与处理上有着独到之见，在对阴阳、五行与数术的类目划分上鲜明地体现了这一点。其子部总序云：“……重民事者先授时，授时本测候，测候本积数，故次以天文历算。以上六家，皆治世者所有事也。”将天文算法分离出来，与儒、兵、法、农、医并列成为子部的二级类目。同时认为“百家方技，或有益，或无益，而其说久行，理难竟废，故次以术数”，将数学、占候、相宅相墓、占卜、命书相书、阴阳五行、杂技术7种统归于“术数类”。研究表明，从最初阴阳五行与数术中就包含着科技与迷信，只是人们的认识不够明确，科学成分的发展还不足以构成一种独立的学科，因此一直以来，天文历算都与阴阳、五行、数术掺杂在一起。随着时代的进步，学科分化日益明朗，天文历算已逐渐形成属于自然科学范畴的独立学科，理应单独立类；而“术数”之称则诠释现存该类古籍的内涵，表明所收“术士之书”、“方术之术”的本质，对以往“术数”与“数术”概念的混淆予以了彻底澄清。这一处

理符合学科发展的规律，其分类原则值得肯定。在《四库全书总目》中共著录天文算法类 56 部 639 卷，其中推步之属 31 部 429 卷（存目 23 部，127 卷，内 6 部无卷数），算书之属 25 部 210 卷（存目 4 部，23 卷，内 1 部无卷数）。著录术数存书仅 50 部 444 卷，存目达 149 部 995 卷，阴阳五行存书只有 5 部 55 卷存目 26 部 163 卷（内 2 部无卷数）。以上数字足以说明现有这类古籍的情况。本人认为就古籍的总体分类而言，传统的四部分类已无法完全适用，但具体到本文所涉及的阴阳、五行与数术，《四库全书总目》的有关类目可以继续沿用。

参考书目：

- 1 姚名达：《中国目录学史》，商务印书馆 1957 年。
- 2 程千帆、徐有富：《校雠广义·目录编》，齐鲁书社 1988 年。
- 3 张舜徽：《汉书·通释》，湖北教育出版社 1996 年。
- 4 陈维辉：《中国数术学纲要》，同济大学出版社 1994 年。
- 5 李零：《中国方术考》，东方出版社 2000 年。
- 6 李零：《中国方术续考》，东方出版社 2000 年。

作者工作单位：国家图书馆